



中国企业打赢「美国对华反垄断第一案」

□ 本报记者 周宵鹏

一场历时近17年之久的反垄断诉讼案终于尘埃落定。

美国当地时间8月10日,美国对华发起的维生素C反垄断诉讼案重审宣判,华北制药集团胜诉。据悉,此案被称为“美国对华反垄断第一案”,历经一审、二审、再申和重审后,华北制药集团迎来最终胜利。近日,总部位于河北省石家庄市的华北制药集团召开新闻发布会,对外披露了这一进展。

重审判决显示,美国联邦第二巡回上诉法院再次以违反国际礼让原则为由,撤销了纽约东区法院2013年作出的责令河北维尔康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北维尔康公司)及其母公司华北制药集团对直接购买者原告三倍赔偿损失1.53亿美元的一审判决,退回案件并指令地区法院驳回原告起诉且不得再次起诉。

据介绍,这起维生素C反垄断案是美国对华发起的首个反垄断诉讼。2005年1月,美国得克萨斯州及新泽西州的两家公司向美国法院提起诉讼,称包括河北维尔康公司在内的中国4家主要维生素C生产企业,通过达成固定价格协议,共同实施了对美出口维生素C产品的价格共谋行为,通过减少供给量而使维生素C价格大幅攀升,违反了美国反垄断法,并对这两家公司造成损失,起诉要求赔偿其15.7亿元人民币。

出于各种考虑,其他3家公司在一审判决先后与原告和解,并给予对方赔偿,河北维尔康公司坚持不和解。2013年,美国法院判决河北维尔康公司在美国维生素C反垄断案中败诉,并承担约1.53亿美元的赔偿。为了维护企业合法权益,河北维尔康公司提出上诉。

2016年9月,美国第二巡回上诉法院二审认定,中国法律要求被告协商定价,削减维生素C出口数量,因此中国的法律体系与美国的反垄断法相冲突,这种冲突导致了被告的法律责任。因此,该法院二审根据国际礼让原则判决中国企业胜诉。

原告不服判决,向美国最高法院申请再申。2018年,美国最高法院裁决将案件发回二审法院重新审理。当地时间2021年3月17日,二审法院重新组织开庭审理此案,并于8月10日再次以违反国际礼让原则为由作出判决,河北维尔康公司胜诉。

据了解,国际礼让原则是指一个国家的司法机关不能对另一主权国家的政府行使管辖权。为了尊重外国的国家主权和司法主权,国际礼让原则鼓励美国法院在某些特定案件的审判上,适用外国的法律或者限制国内司法管辖权的适用。

事实上,中国企业在美被指的“价格操纵”,仅是中国商务部下属的中国医药保健品进出口商会为避免企业间不正当竞争而导致海外倾销指控,于2001年组织国内4家主要维生素C生产企业开会达成的维生素C出口数量和价格相关协议,相关企业的行为完全符合当时中国的法律法规。因此,根据国际礼让原则,美国法院最终判决中国企业胜诉。

华北制药集团在新闻发布会上表示,该案的胜诉不仅为企业挽回了巨大损失,也为中国企业应对国际诉讼提供了有益的经验,为国内企业走出去依法维权和开拓国际市场增强了信心。

救护车司机违法行驶酿成悲剧

本报讯 记者潘从武 通讯员韩晋 救护车本是运送病患的“救护车”,特殊危急时刻,允许其在确保安全的情况下红灯亮时通行,但有些救护车驾驶员却在未执行危重紧急任务时,故意违法行驶。近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公安厅交警总队对外公布了近期发生的一起因救护车引发的较大道路交通事故,以示警示。

5月3日一大早,救护车驾驶员买某按照与佟某的约定,驾驶救护车在伊宁市一家医院拉上佟某母亲的遗体,然后在佟某及其弟弟、妹妹和侄子的陪同下返回察布查尔锡伯自治县。10时31分,救护车由东向西行驶至一路口处时遇上红灯,买某径直闯红灯通过。

此时,由北向南方向,两辆半挂车并行通过,左侧货车驾驶员发现了飞驰而来的救护车后连忙刹车,而右侧货车驾驶员因左半边车辆的遮挡,处于盲区,没有避让。最终,右侧货车左摆撞向救护车,车上佟某的弟弟、妹妹和侄子当场身亡。

公安交警部门经调查确定,造成该起事故的主要原因为买某驾驶救护车行驶交叉路口时违反交通信号灯通行,且未按导向车道行驶,承担此次事故的全部责任。

“我不该闯红灯!”事故发生后,悔恨不已的买某承认,开救护车这些年,经常在不执行特殊紧急任务时闯红灯,鸣笛闯红灯,正是这种“特权”思想作祟,导致此次悲剧发生。

铁岭打掉一涉“两卡”犯罪团伙

本报讯 记者韩宇 近日,辽宁省铁岭市公安局清河分局成功打掉一个涉“两卡”犯罪团伙,抓获犯罪嫌疑人4名,扣押涉案手机卡及银行卡36张,涉案资金流水达1000余万元。

今年3月底,清河分局经核查“断卡”专项行动线索发现,刘某某买卖银行卡、手机卡,并使用某软件进行资金走账等违法犯罪活动。3月29日,警方将其抓获。根据刘某某的供述,警方于4月1日在抚顺将其其他3名犯罪嫌疑人抓获。警方查明,该团伙由犯罪嫌疑人魏某牵头组建,通过买卖他人手机卡及银行卡实施网络诈骗犯罪行为。

邮包寄递买卖新型毒品被判刑

本报讯 记者黄辉 见习记者周孝清 近日,江西省南昌市公安局西湖分局缉毒大队成功破获一起网上邮包寄递买卖新型毒品案,刑拘1名涉毒嫌疑人,查获合成大麻素烟油3瓶,净重20.37克,折合海洛因285.17克。

女子“被刷脸”背上万元贷款,要不要还 法院:银行自行承担放贷审核不严法律后果

□ 本报记者 章宁旦 □ 本报通讯员 刘梦薇

手机支付“刷脸”,出入小区“刷脸”,办理银行业务“刷脸”……当前,越来越多的业务需要通过人脸识别来实现身份认证。但在带给人们方便快捷的同时,“刷脸”也存在着诸多安全隐患。广州的王女士就因为“被刷脸”,不仅申办了借记卡,还背上了万元贷款,并因此吃了官司,被银行要求清偿贷款本息。近日,法院审理认定,以该银行未能举证证明系王女士本人“刷脸”申办借记卡并申请贷款为由,判决驳回银行的全部诉讼请求。

涉案银行向广州互联网法院起诉称,王女士于2019年11月25日在其线下的营业网点申请设立借记卡账户,按照该银行要求,王女士现场填写了开户申请表,随后在该银行营业厅的STM自助柜员机,经人脸识别核验身份后自助办理了借记卡账户业务,并开通了手机银行功能。

同年12月18日,王女士又通过手机银行App在线与该银行签订借款合同,申请借款11300元,银行依约向王女士发放了贷款。然而,王女士在首期还款日即出现逾期,此后,银行多次催促,但王女士一直未能依约还款。为此,银行将王女士诉至法院,请求判令王女士一次性清偿尚欠的贷款本息。

“身份证在2019年10月18日,也就是开卡和在线借款之前就已经被盗遗失,当时已向公安机关报警并办理了挂失手续。”对于银行方面的诉求,王女士辩称自己根本没有去银行申办案涉借记卡,亦未曾与该银行签订过任何借款合同,借款合同上预留的手机号码并非她所使用的号码。

王女士向法院主张,上述借款是在其人脸识别以及身份信息均被冒用的情况下产生的,不应该由本人承担还款责任。

对于王女士的陈述,银行方面坚持认为是王女士



自行申办的借记卡,且在开卡过程中已通过STM自助柜员机的人脸识别进行了身份核验,正是在完成了身份比对后,王女士才能在在线签订借款合同申请贷款。

《法治日报》记者了解到,为了证明自己的清白,在诉讼过程中,王女士向法院申请对银行提交的开户签约申请表原件的客户签名进行笔迹鉴定,同时申请法院向通信公司调查案涉借记卡开卡、借款合同签订预留手机号码的用户信息。

经笔迹鉴定,司法鉴定意见认为案涉客户签名并非王女士本人签署。经向通信公司调查,手机号码亦未曾登记在王女士名下。

最终,广州互联网法院对该案作出一审判决,以银行未能举证证明系王女士本人“刷脸”申办借记卡并申请贷款为由,判决驳回银行的全部诉讼请求。

法院经审理认为,根据该银行关于案涉贷款的申

严惩非法集资犯罪守护群众“钱袋子” 宁波中院公布三年来非法集资犯罪审判情况

□ 本报记者 王春 □ 本报通讯员 钟法

投资“私募基金”掌握财富密码,入股“养老项目”赚取高额回报,“爱心助农”利人利己,“民间商会”按月付息,“投资租赁房产”稳赚不赔……近年来,非法集资犯罪案件在全国部分地区频发、高发,犯罪手法不断翻新,并呈现出非法集资专业化和泛理财化样态,严重损害了人民群众的利益,扰乱了国家正常的金融秩序。

浙江宁波作为东部沿海经济发达城市,受各种因素影响,非法集资问题也比较突出,防范处置的任务依然艰巨繁重。近日,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公布了三年来宁波法院审理非法集资犯罪案件相关情况,并发布宁波法院依法惩治非法集资犯罪十大典型案例。

据介绍,2018年至2020年,宁波法院共审结一审非法集资犯罪(主要是非法吸收公众存款、集资诈骗

犯罪)案件357件,涉及被告人780人,其中判处5年以上(含5年)有期徒刑、无期徒刑153人;涉及集资参与人约19.6万人,涉案金额745.37亿元。

近年来,非法集资犯罪手法不断创新,套路层出不穷,但被告人大多采用承诺高额回报、编造虚假信息、以虚假宣传造势等手段达到非法集资目的。在慈溪法院审理的一起案件中,被告人以销售“瑞奇财富系列”基金为由,许诺固定年利率高达18%至36%,向187人募集资金1.6亿余元。在北仑法院审理的一起案件中,被告人通过线上线下方式加大宣传力度,销售“红小宝”“红大宝”等理财产品,向不特定社会公众募集资金5700余万元。此外,有些非法集资参与者编造自己获得高额回报的谎言,拉拢亲朋好友加入,使参与者迅速蔓延。

从宁波法院审判实践来看,非法集资犯罪呈现出以下特点:一是涉案人数多,金额高,有的案件集资参与人数多达上万人,遍布全国各地,涉案金额达数千万元甚至数亿元;二是涉案行业日益广泛,由线下向线上

发展;三是犯罪手段更加隐蔽,犯罪分子往往打着高科技、互联网金融等旗号,比如利用P2P网贷平台非法集资;四是犯罪公司化、专业化,很多成立了公司、分公司,形成组织严密、分工明确的犯罪组织;五是案件处理难度大,因涉案人数多,时间长,地域广,公安调查取证、法院审查、判断证据都较为困难;六是集资参与人获偿比率低,非法集资多因资金链断裂才案发,大部分资金已被挥霍或挪作他用,难以及时、全面追赃挽损。

在非法集资犯罪案件办理过程中,宁波法院注重与公安、检察机关加强沟通协调,形成打击合力,并建立专业化审判团队,确保案件质效。审判中,切实贯彻执行宽严相济刑事政策,重点惩处非法集资犯罪活动的组织者、领导者、管理者、人员以及其他发挥主要作用的人员。对于P2P网贷平台非法集资案,采用以追究领导层和管理层责任为主,追究实施层责任为辅的办案模式,对在平台运营中具有资金实际支配权的人依法严惩,对于普通业务员依法从宽。

与此同时,宁波法院坚持“应追尽追”工作原则,将挽回集资参与人的经济损失作为审判、执行工作的重点,通过及时采取诉讼保全措施,鼓励被告人退赔或被告人家属代为退赔,引导集资参与者提供财产线索等方式,最大限度追赃挽损。

制图/高岳

3年内1.2万余只黄鼠狼惨遭毒手 江苏灌云县检察院依法提起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

□ 本报记者 丁国锋 □ 本报通讯员 孙鑫鑫 高兵

3年内1.2万余只黄鼠狼惨遭毒手,造成野生动物损失价值近千万元……近日,23名被告人因涉嫌非法猎杀、掩饰、隐瞒犯罪所得罪,被江苏省灌云县人民检察院提起公诉。

2020年11月23日,灌云县公安局仲集派出所接群众举报,称该县下镇镇有人非法收购黄鼠狼。当天,警方将皮毛贩子王某虎抓获,并在王某虎家中现场查获黄鼠狼皮毛2022张,黄鼠狼死体179只。顺着王某虎这条线索,警方相继控制了王某虎的上线李某华等19人,合伙人仰某卫、王某祥,王某虎出售黄鼠狼的主要下线李某全、李某才等3人。

经查,从2018年开始,王某虎在家中偷设置收购点,教唆村民捕捉黄鼠狼的方法,兜售专门捕杀黄鼠狼的铁夹,并根据黄鼠狼的大小以10元至50元不等的价格进行收购。见捕杀、贩卖黄鼠狼方法简单、有

利可图,2018年至2020年的秋冬季节,在王某虎的鼓动下,李某华等20余名同乡分别前往河北沧州、天津宁河、山东东营,以及省内常州、盐城等多个地区,采取在农田及沟渠边放置铁夹的方式非法捕杀黄鼠狼,随后联系王某虎进行收购。

为了提高收购“效率”,王某虎还主动联系仰某卫、王某祥等人,在灌云、扬州宝应等地帮助其收购黄鼠狼。从2018年10月至2020年年底,王某虎在设立代收点的同时,还驾驶货车奔波于河北、天津、山东以及省内的多个城市“上门收购”,先后收购黄鼠狼及皮毛1.2万余只(张)。

王某虎将收购的黄鼠狼皮毛处理后,以每张60元左右的价格卖给河北某皮毛加工厂老板李某全、河南皮革商崔某财,肉经过腌制后销售给扬州刘某明、李某才等人。

据悉,该案系公安部挂牌督办案件,涉案人员多,案情大,获悉该案后,灌云县检察院迅速成立专业化办案组,主动提前介入,就黄鼠狼收购来源、去

向、途经人手及交易方式等问题提出具体侦查意见,引导公安机关侦查取证。2021年6月16日,案件移送检察机关审查起诉,承办检察官对涉案人员微信聊天、转账交易记录等进行全面梳理,逐一核对,结合部分涉案人员账目记录等,认定涉案黄鼠狼数量达8000余只,增加为1.2万余只。

经鉴定,王某虎等人买卖、猎杀的黄鼠狼属于国家保护的有益的或者具有重要经济、科学研究价值的野生陆生动物,已被列入《国家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名录》。据了解,黄鼠狼学名“黄鼬”,在野外以老鼠和野兔为主食,可以有效保护农业生产安全,减少因鼠类携带相关疫源性疾病在人群之间传播扩散的途径和范围。

针对王某虎等23人损害社会公共利益的违法行为,灌云县检察院公益诉讼部门依法提起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并根据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出具的专家意见书,按照每只黄鼠狼800元的价值,要求王某虎等人赔偿国家野生生物资源损失960余万元。

目前,该案正在进一步审理中。

与此同时,宁波法院审理的一起案件中,被告人杨某等人搭建“六顺财富”网络平台,在多地成立分公司,向近2000人募集资金约5.61亿元。宁波中院以集资诈骗罪判处主犯杨某有期徒刑13年,并处罚金50万元;以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罪分别判处其他被告人有期徒刑7年及以下(个别被告人适用缓刑),并处罚金。

在北仑法院审理的一起涉P2P案件中,被告人邹某等人上线运营“博安贷”互联网借贷平台,以“借新还旧”的模式维持运转,非法集资近两亿元,造成损失近5000万元,法院以集资诈骗罪判处被告人邹某等人有期徒刑9年至13年6个月不等,并处罚金;以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罪判处两名从犯有期徒刑2年和3年,并处罚金。

与此同时,宁波法院坚持“应追尽追”工作原则,将挽回集资参与人的经济损失作为审判、执行工作的重点,通过及时采取诉讼保全措施,鼓励被告人退赔或被告人家属代为退赔,引导集资参与者提供财产线索等方式,最大限度追赃挽损。

一团伙非法入侵网站兜售「迷药」敛财

本报讯 记者赵红旗 通讯员李山林 近日,河南省平顶山市公安局新华分局成功侦破一起重大网络黑类犯罪案件,打掉窝点两处,收缴假“听话水”“乖乖药”“迷药”2000余件,查扣涉案资金30余万元。

3月15日,新华分局网安大队发现辖区某信息中介网站页面存在大量贩卖迷药等违法推广信息。经侦查,这些“迷药”类违法推广信息并非网站管理者发布,而是网络黑客非法侵入并获取控制权后发布的。随后,专案组民警通过海量信息摸排,初步查清犯罪嫌疑人真实身份,一个遍及全国、组织严密的网络黑灰产犯罪团伙逐渐浮出水面。

经查,该非法贩卖“迷药”团伙通过网络散布售卖“听话水”“乖乖药”“迷药”等敏感信息引诱目标客户,待客户与客服沟通下单后,客服通过物流发货,并以代收货款的方式隐蔽交易,为提高销量,该团伙还伙同网络黑灰产团伙非法侵入其他合法网站,篡改网站页面,变成从事非法活动的引流工具,非法入侵网站多达100余家,非法篡改网页达1万余页,且犯罪团伙分工明确,身份隐秘,网上联系均用虚拟身份,更换频率极高,具有相当强的网络反侦查能力。

5月27日,专案组在广西柳州一小区将该团伙主要犯罪嫌疑人陈某虎、莫某明抓获,现场查获作案电脑、手机一批,假“迷药”2000余件,查扣涉案资金30余万元。7月20日,民警将侵入计算机系统、篡改网站发布虚假信息、帮助陈某虎实施诈骗的谢某辉抓获。

经审讯,陈某虎、莫某明自去年下半年以来,伙同另外3名团伙成员利用网络售卖“迷药”,但销量不佳。随后,两人在互联网上联系黑客,以每月5万元的价格,要求黑客非法入侵大量网站,发布热门话题,嵌入售卖“迷药”广告引诱、招揽客户,经初步调查,该团伙所售卖的“迷药”均为虚假产品,不到一年已非法获利近百万元。

而这起诈骗案采用了“红包分流”新形式,这种伴随社交媒体而产生的诈骗方式,更加机动灵活且无法通过快速支付程序冻结资金,钱一旦通过红包流入人群中,就如同水滴汇入大海,追查难度非常大。

犯罪嫌疑人黄某交代,每当诈骗团伙成功骗到一个受害人进群发红包时,他就会去群里抢红包,每抢到一个200元的红包,需要转192元给自己的上线,自己每个红包能赚8元。黄某原本在一家商店当售货员,收入微薄,参与抢红包之后,第一天就赚了100多元。从此,黄某把所有的业余时间都花费在抢红包上,自己也陆陆续续发展出多个下线。随后,民警沿着黄某这条线顺藤摸瓜,顺利地抓进了黄某的上线邓某、肖某等4人。目前,案件在进一步办理中。

14岁男孩偷拿母亲手机将21万元汇入骗子账户

诈骗团伙采用“红包分流”形式洗钱

本报讯 记者姜东良 见习记者李娜 通讯员赵华 近日,山东省临沂市公安局兰山分局成功破获一起以微信“红包分流”为形式的新型电信诈骗案件,抓获犯罪嫌疑人5名。

3月21日下午3点多,14岁的男孩小明在家玩手机。突然一个陌生号码发来信息,邀请他加入一个QQ群。因为好奇,小明同意了邀请。入群后,有人在群里分享了一个平台,声称只要按照流程发送红包,平台会提供10倍返利。在“后台管理人员”视频通话诱导下,小明偷拿母亲手机,将其微信钱包里的17万元转到个人微信账号里,并用自己的手机号注册了某商场会员,开始购买该商场电子购物卡。据统计,小明共购买了8万余元电子购物卡。

随后,“后台管理人员”又要求小明把母亲的微信号拉入指定的微信群,开始发送红包,直到下午6点多被母亲发现后才被阻止。一听到成年人的声音,骗子立刻挂断视频电话,将小明踢出微信群并且拉黑。此时,小明才意识到自己被骗了。据统计,小明在微信群里发送的红包及之前购买的8万元购物卡,损失金额共计21.6万元。

接警后,兰山公安迅速开展调查,经过3次异地侦查,成功破获该诈骗案,目前已为当事人追回被骗款额176万元。

据办案民警介绍,以往的电信诈骗案大多采用银行卡层层转账方式,警方可以通过自动快速支付程序冻结联系人账户内的资金,从而避免资金流失。